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CQHW234650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 2# (4# 7#)

受检单位: 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青山绿水(江苏)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常州市天宁区常州检验检测产业园5号楼401室、501室、601室
电话: 0519-88163870 0519-81235870



说 明

- 1、本报告须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资质认定标志后方可生效。
- 2、受检单位（委托方）对排口（点位）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；委托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；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3、委托检测本单位仅对所采集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；送样检测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数据仅反映对所采集或送检样品的评价。
- 4、除委托方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有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5、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结果有异议，自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与我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6、本报告数据未经书面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本报告部分复制、私自冒用、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。
- 8、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，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、技术文件等商业机密履行保密义务。

检测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受检单位	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联系人	邓经理
采样地址	常州市金坛区金科园华洲路5号	联系电话	13921023596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	检测日期	2023年10月23日-24日
备注	"ND"表示未检出,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。		

二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检测类型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主要仪器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MH3052 型真空箱采样箱 A91 气相色谱仪	0.07 mg/m ³
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MH3001 型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ICS-600 离子色谱仪	0.1 mg/m ³
	氟化物	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/T 67-2001	MH3300 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PX SJ-216 离子计	0.03 mg/m ³
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-2009	MH3001 型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UV1800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25 mg/m ³
	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 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年 5.4.10.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MH3001 型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7 mg/m ³
	恶臭 (臭气浓度)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MH3052 型真空箱采样箱	/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 1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 (mg/m ³)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
2023年 10月23日	2#◎01	非甲烷总烃	实测排放 浓度	0.94	0.85	0.88	0.89
		氯化氢		1.03	1.52	1.18	1.24
		氟化物		0.183	0.199	0.221	0.201

检测报告

表 1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 (mg/m ³)	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
2023 年 10 月 23 日	2#◎01	氨	实测排放浓度	1.98	1.35	2.39	2.12	1.96
		硫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	ND	ND	ND	ND	ND

表 1-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最大值
2023 年 10 月 23 日	2#◎01	恶臭 (臭气浓度)	(无量纲)	22	19	22	26	26

四、结果说明

附表 1-1 有组织废气排气参数

项目类别		项目参数				标准限值
		采样日期: 2023 年 10 月 23 日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测点位置		2#◎01				/
净化装置		二级化学洗涤、除水雾、光催化氧化、活性炭吸附				/
排气筒高度(m)		25				/
测点截面积 (m ²)		0.6362				/
运行负荷		正常生产				/
测点废气温度 (°C)		29.1	28.9	28.7	28.9	/
测点废气平均流速 (m/s)		5.2	5.4	5.0	5.2	/
测点废气含湿量 (%)		2.26	2.26	2.26	2.26	/
标态废气流量 (m ³ /h)		10530	11107	10295	10644	/
氯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1.03	1.52	1.18	1.24	10
	排放速率 (kg/h)	1.08×10 ⁻²	1.69×10 ⁻²	1.21×10 ⁻²	1.32×10 ⁻²	0.18
氟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183	0.199	0.221	0.201	3
	排放速率 (kg/h)	1.93×10 ⁻³	2.21×10 ⁻³	2.28×10 ⁻³	2.14×10 ⁻³	0.072
非甲烷 总烃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94	0.85	0.88	0.89	60
	排放速率 (kg/h)	9.90×10 ⁻³	9.44×10 ⁻³	9.06×10 ⁻³	9.47×10 ⁻³	3

检测报告

项目类别	项目参数					标准限值
	采样日期: 2023年10月23日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备注	1.测点位置名称、净化装置名称由受检单位提供; 2.排气筒高度、测点截面积、废气流量、排放速率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, 仅供委方参考, 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; 3.参考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表1标准。					

附表 1-2 有组织废气排气参数

项目类别	项目参数					标准限值	
	采样日期: 2023年10月23日	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	
测点位置	2#◎01					/	
净化装置	二级化学洗涤、除水雾、光催化氧化、活性炭吸附、					/	
排气筒高度(m)	25					/	
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6362					/	
运行负荷	正常生产					/	
测点废气温度 (°C)	29.1	28.9	28.7	28.5	28.8	/	
测点废气平均流速 (m/s)	5.2	5.4	5.0	5.2	5.2	/	
测点废气含湿量 (%)	2.26	2.26	2.26	2.26	2.26	/	
标态废气流量 (m ³ /h)	10530	11107	10295	10709	10660	/	
氨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1.98	1.35	2.39	2.12	1.96	/
	排放速率 (kg/h)	2.08×10 ⁻²	1.50×10 ⁻²	2.46×10 ⁻²	2.27×10 ⁻²	2.09×10 ⁻²	14
硫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ND	ND	/
	排放速率 (kg/h)	/	/	/	/	/	0.90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最大值	/	
恶臭 (臭气浓度) (无量纲)	22	19	22	26	26	6000	
备注	1.测点位置名称、净化装置名称由受检单位提供; 2.排气筒高度、测点截面积、废气流量、排放速率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, 仅供委托方参考, 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。 3.参考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表2标准。						

检测报告

附表2 质量控制情况表

污染物名称	样品数	空白样		平行样			加标样			标样或自配标准溶液	
		空白样(个)	合格率(%)	平行样(个)	检查率(%)	合格率(%)	加标样(个)	检查率(%)	合格率(%)	标样或自配标准溶液(个)	合格率(%)
非甲烷总烃	3	2	100	1	33	100	/	/	/	2	100
氯化氢	3	4	100	/	/	/	/	/	/	1	100
氨	4	2	100	/	/	/	/	/	/	1	100
硫化氢	4	3	100	/	/	/	/	/	/	/	/
氟化物	3	4	100	/	/	/	/	/	/	/	/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报告编制: 朱艳

报告一审: 陈及海

报告二审: 朱艳

报告签发: 朱艳



签发日期: 2023年11月01日

检测报告

附图：检测布点平面示意图

